

專利資料收費標準

97 年 10 月 23 日發布施行。

100 年 8 月 11 日修正發布第 3 條附表。

113 年 12 月 3 日修正發布第 4 條及第 3 條附表。

- 第一條 本標準依規費法第十條規定訂定之。
- 第二條 對申請取得單一年度或多年度之我國專利資料者，應依本標準收費。
- 第三條 申請取得公告說明書影像、發明公開說明書影像、公告全文、公開全文、發明公開英譯資料、公告新型英譯資料、公告發明英譯資料、專利公報影像、發明公開公報影像、公告文字資料之收費標準如附表。
- 第四條 我國之專利資料我國之專利資料，以儲存於電子媒體、網路傳輸或其他方式提供。
- 第五條 申請我國專利資料供學術研究或公益用途者，於申請時，應檢附相關證明文件，經核准後，除郵遞費用仍以實支數額計算外，其餘費用，減半收取。
- 第六條 本標準自發布日施行。

附表

種類		產品名稱		計價單位	收費金額 (新臺幣)
即期資料		一	公告說明書影像	年	七萬二千元
		二	發明公開說明書影像	年	七萬二千元
		三	公告全文	年	二十一萬一千元
		四	發明公開全文	年	十五萬七千元
		五	發明公開英譯資料	年	六十四萬七千元
		六	公告新型英譯資料	年	四萬七千元
回溯資料	全文	七	公告全文(不含書目、影像)	年	十五萬元
		八	發明公開全文(不含書目、影像)	年	十五萬元
	影像	九	公告說明書影像	年	五萬八千元
		十	發明公開說明書影像	年	五萬八千元
		十一	西元一九五〇年至二〇〇〇年 專利公報影像	式	十萬元
		十二	專利公報影像	年	一萬四千元
		十三	發明公開公報影像	年	八千元
	英譯	十四	發明公開英譯資料	年	三十二萬二千元
		十五	公告發明英譯資料	年	二十九萬六千元
		十六	公告新型英譯資料	年	二萬三千元
	書目	十七	公告文字資料 (含書目、摘要、申請專利範圍)	式	九千元

即期資料：指提供時當年度或未來年度專利資料

回溯資料：指不含當年度之以前年度專利資料